

证券代码：835487

证券简称：协诚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会的程序、议案、表决方式等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799,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9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董事会根据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1,7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监事会根据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1,7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1,7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四）审议《关于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需要，制定了《2025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1,7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174,977.1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32,8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32,8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952,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1,7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六)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1,7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七) 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报告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1,7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合肥）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蒋宝强、李若岚

（三）结论性意见

协诚股份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国浩律师（合肥）事务所关于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安徽协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